

证券代码：839254

证券简称：枫海影业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关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373,49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9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其他说明：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373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华振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邢立民、张建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华振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8 日